2019年
年度报告摘要

公司代码:600847　　公司简称:万里股份

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一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分配利润为-266,291,327.17 元。鉴于年末未分配利润为负值,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建议:公司 2019 年不进行利润分配,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二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万里股份	600847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晶	田翔宇
办公地址	重庆市江津区双福街道创业路 26 号	重庆市江津区双福街道创业路 26 号
电话	02385532408	02385532408
电子信箱	cqwanli2010@126.com	cqwanli2010@126.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1) 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各类铅酸蓄电池的设计、制造和销售,公司主要产品有汽车起动电池、汽车起停电池、电动车电池、摩托车电池、牵引车电池及通机电池。

(2) 经营模式

①采购模式

公司根据生产计划及物料库存对原材料和物品进行采购。对关键原材料、关键设备、设备配件及关键模具原则上只能从合格供应商名单中采购,公司对合格供应商进行严格评审、定期跟踪审核、变更,公司质量管理部对合格供应商名单进行动态维护及管理。

②生产模式

公司以自有生产设备进行加工、生产,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管理模式。公司依据实际订单、库存、市场预测等编制生产计划,经公司内部评审后下发生产部组织当期生产。

③销售模式

配套市场:公司与汽车整车生产企业建立长期合作关系,按双方约定供应产品,订单价格实行铅价联动结算。

维护市场:公司通过销售渠道网络的布局和建设,稳定及拓展维护.市场份额,公司已建立起覆盖全国的销售网络。

海外市场:公司在 2018 年度组建了海外市场销售队伍,通过不断完善外贸销售架构,充实外贸销售团队,打通和扩展外贸销售渠道。

电商渠道:公司通过拼多多电商平台开拓线上业务,结合遍布全国的线下渠道网络,实现了线上线下的融合。

(3) 行业情况说明

公司所处行业为铅酸蓄电池行业,铅酸蓄电池由于其技术成熟、安全性高、循环再生利用率高、价格低廉等优势,在电池市场仍占据一定的主导地位,短期内难以被其他新型电池替代。汽车电池属于汽车零部件中的消耗品,其市场需求数量与下游汽车行业新车销量及汽车保有量密切相关。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9 年	2018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 年
总资产	754,055,383.23	759,103,907.53	-0.67	847,036,514.06
营业收入	551,611,554.73	580,909,530.71	-5.04	452,687,981.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907,082.83	-156,400,046.71		15,575,220.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12,228.06	-53,922,929.97		-5,274,700.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90,925,286.75	682,018,203.92	1.31	682,850,361.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119,383.40	24,796,306.76	1.30	-13,104,411.6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1.02		0.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1.02		0.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0	-22.92	增加 24.22 个百分点	2.3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 月份）	第二季度（4-6 月份）	第三季度（7-9 月份）	第四季度（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22,712,536.58	125,908,475.00	148,779,786.47	154,210,756.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95,228.30	-5,214,132.26	7,286,282.38	8,330,161.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562,113.92	-6,045,955.88	5,311,782.36	1,384,059.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08,681.60	1,856,900.91	12,742,387.39	28,328,776.70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69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782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家天下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379,370	17,708,110	11.55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深圳市南方同正投资有限公司	0	10,072,158	6.57	0	质押	10,072,158	境内非国有法人
北京华居天下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509,580	7,664,318	5.0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珠海由水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359,931	7,640,069	4.98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张志东	135,000	5,162,800	3.3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北京美立方商贸有限公司	0	4,587,300	2.99	0	无	0	未知
刘超	0	4,135,000	2.7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重庆机电控股(集团)公司	-2,095,796	4,043,652	2.64	0	无	0	国有法人
高天雨	0	4,030,200	2.6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刘欣	0	3,544,800	2.31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家天下与北京华居天下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同受莫天全先生控制;南方同正于 2018 年 7 月 19 日与家天下签署《投票权委托协议》,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10,072,158 股股份的投票权委托给家天下行使,成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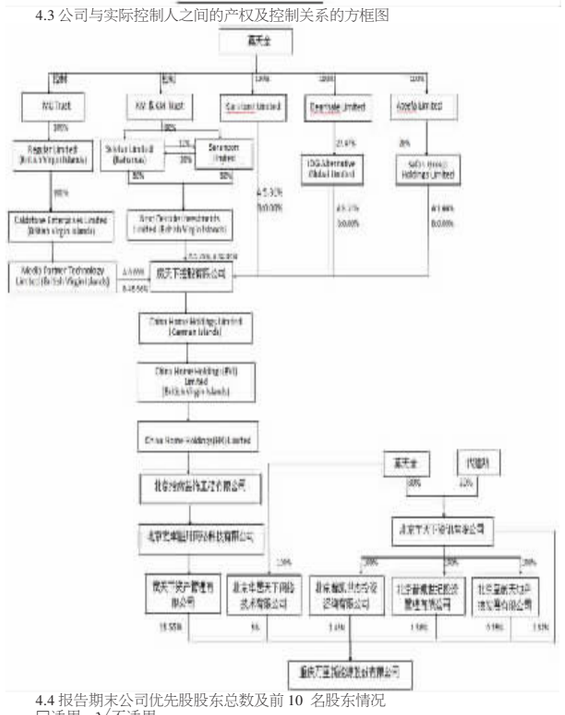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19 年公司完成产量 243.21 万只,同比增长 4.08%;完成销量 248.56 万只,同比增长 5.48 %;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51,611,554.73 元,同比下降 5.04%;本期实现净利润 8,907,082.83 元,去年同期 -156,400,046.71 元。本期业绩扭亏为盈的主要原因:

(1)2019 年公司通过提升技术工艺水平、减少生产损耗等措施提升了产品品质、降低了生产成本,同时优化了产品销售结构,调整了销售政策,使 2019 年度公司营业毛利率有所提升。

(2)公司财务费用较上期有较大幅度的降低。

(3)非经常性损益的影响。2019 年公司积极争取国家及地方政府对实体经济的政策支持,在社保补贴、电费降低等其他方面收益约 628 万元。

1 主营业务分析

1.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551,611,554.73	580,909,530.71	-5.04
营业成本	472,217,627.33	516,575,988.14	-8.59
销售费用	29,589,240.31	27,394,495.85	8.01
管理费用	18,005,207.91	20,171,990.96	-10.74
研发费用	2,205,562.14	1,750,251.85	26.01
财务费用	554,200.87	7,412,875.16	-92.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119,383.40	24,796,306.76	1.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73,377.52	-15,921,539.2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0,000.00	4,336,181.25	-53.88

1.2 收入和成本分析

1.2.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蓄电池	542,552,927.58	463,400,730.05	14.59	-4.74	-8.50	增加 3.51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铅酸蓄电池	542,552,927.58	463,400,730.05	14.59	-4.74	-8.50	增加 3.51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国内(大陆)	540,825,032.89	461,983,126.55	14.58	-4.84	-8.60	增加 3.51 个百分点
国外	1,727,894.69	1,417,603.5	17.96	47.12	40.66	增加 3.77 个百分点

1.2.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蓄电池	只	2,432,122	2,485,648	81,750	4.08	5.48	28.92

1.2.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蓄电池	制造成本	463,400,730.05	98.13	506,440,804.38	98.04	-8.50	铅价下行影响
其他业务	制造成本	8,816,897.28	1.87	10,135,183.76	1.96	-13.01	铅价下行影响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蓄电池	原材料	387,642,847.90	83.65	433,749,064.62	85.65	-10.63	随业务量及主材价格下降
蓄电池	燃力动力	16,438,853.26	3.55	14,798,067.75	2.92	11.09	随业务量及价格变化
蓄电池	工资薪金	20,335,963.41	4.39	21,109,478.92	4.17	-3.66	随业务量的变化
蓄电池	制造费用	38,983,065.48	8.41	36,784,193.09	7.26	5.98	随业务量的变化

1.2.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12,183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22.09%;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30,716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78.13%;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1.3 费用

单位:元

利润表项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变动幅度 _%	变动原因说明
销售费用	29,589,240.31	27,394,495.85	8.01	主要是运费及广告费增加
管理费用	18,005,207.91	20,171,990.96	-10.74	主要是中介机构等费用减少
财务费用	554,200.87	7,412,875.16	-92.52	主要是利息支出及贴现费用减少

1.4 研发投入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2,205,562.14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
研发投入合计	2,205,562.14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0.4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35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7.28%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0

1.5 现金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119,383.40	24,796,306.76	本期提高运营资金周转效率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73,377.52	-15,921,539.29	上期固定资产购建较多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0,000.00	4,336,181.25	

2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本年度取得政府补助等其他收益 6,288,103.00 元,取得房屋征收补偿等资产处置收益 3,503,159.60 元。

3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3.1 资产及负债状况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49,032,454.43	6.50	26,183,914.85	3.45	87.26	主要是经营性现金金流入
应收账款	90,476,826.65	12.00	113,033,259.69	14.89	-19.96	加强货款催收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27,472,310.85	3.64				银行承兑汇票重分类
其他应收款	163,249,878.74	21.65	163,133,363.20	21.49	0.07	
存货	104,365,784.75	13.84	113,277,295.73	14.92	-7.87	
固定资产	280,073,225.53	37.14	305,897,118.46	40.30	-8.44	
应付账款	14,855,416.30	1.97	22,309,364.26	2.94	-33.41	支付应付货款所致
预收款项	14,648,184.71	1.94	27,361,543.61	3.60	-46.46	预收货款减少所致

3.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805,476.43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余额 1,805,476.43 元,其中市房改办售房资金款 364,967.96 元,市房改办集资建房资金 304,701.46 元,市住房资金 2,916.68 元,巴南区房管办住房基金 1,132,888.53 元,期货保证金款 1.80 元。前述款项 1,805,476.43 元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定义,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已扣除。

4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不适用

5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不适用

6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 "新金融工具准则")。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其它境内上市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根据实施要求,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 日变更会计政策,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公司于 2019 年一季报起按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进行财务报告披露,不重述 2018 年比较期间数据,不存在需要调整 2019 年期初留存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情况。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7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不适用

8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本公司将重庆万里华丰电池销售有限责任公司和北京华宇易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 家子公司纳入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9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9.1 应收深圳市南方同正公司亏损补足款 155,567,888.90 元

根据深证市南方同正投资有限(以下简称南方同正)与家天下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刘悉承签订的《关于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在股份转让完成后三年内(即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以下合称"业绩承诺期"),南方同正应当促成本公司将本公司现有业务相关的所有资产,按照协议约定的方式转让给南方同正或其指定的其他主体,但转让价格不低于 6.8 亿元。无论因任何原因导致在业绩承诺期内的任意一个年度本公司现有业务发生亏损的,南方同正和刘悉承应当连带地以无偿捐赠的方式补偿本公司的亏损部分。本公司 2018 年度扣除非既有业务亏损金额为 155,567,888.90 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南方同正亏损补足款为 155,567,888.90 元。

根据南方同正与家天下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刘悉承签订的《关于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为保证南方同正履行股份转让协议中的各项义务(包括对本公司业绩亏损补偿款),南方同正将持有的本公司全部股份(10,072,158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6.57%)质押给家天下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南方同正大股东刘悉承将持有南方同正 10%的股份(对应 600.06 万元的出资额)质押给家天下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股份的质押权尚未解除。

9.2 应收重庆同正实业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款 6,654,275.64 元

本公司与重庆同正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正实业)、重庆特瑞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特瑞电池)、刘悉承、邱晓微签订《关于重庆特瑞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及债权债务抵销协议》,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同正实业股权转让款 6,654,275.64 元。为保证同正实业、刘悉承、邱晓微履行股权转让及债权债务抵销协议的股份转让价款支付义务和亏损补足义务 (深圳市南方同正投资有限公司与家天下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刘悉承签订的《关于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中约定的亏损补足义务),同正实业同意将受让所得的特瑞电池 580.00 万股股份质押给本公司,该股权质押手续已于 2019 年 3 月 14 日办理完毕,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股权仍质押给本公司。

公司代码:600847　　公司简称:万里股份

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莫天全、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关兰英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杜正洪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737,025,104.59	754,055,383.23	-2.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87,912,910.31	690,925,286.75	-0.44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705,636.01	-17,808,681.60	不适用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98,053,690.02	122,712,536.58	-20.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12,376.44	-1,495,228.30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182,569.62	-1,562,113.92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4	-0.22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97	-0.0098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97	-0.0098	不适用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4,867.5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325.6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所得税影响额		
合计	170,193.18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6,782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家天下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7,708,110	11.55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深圳市南方同正投资有限公司	10,072,158	6.57	0	质押	10,072,158	境内非国有法人
北京华居天下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8,302,418	5.42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珠海由水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7,640,069	4.98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张志东	5,162,800	3.3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北京美立方商贸有限公司	4,587,300	2.99	0	无	0	未知
刘超	4,135,000	2.7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高天雨	4,030,200	2.6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重庆机电控股(集团)公司	3,843,252	2.51	0	无	0	国有法人
刘欣	3,544,800	2.31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家天下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7,708,110	人民币普通股	17,708,110			
深圳市南方同正投资有限公司	10,072,158	人民币普通股	10,072,158			
北京华居天下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8,302,418	人民币普通股	8,302,418			
珠海由水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7,640,069	人民币普通股	7,640,069			
张志东	5,162,800	人民币普通股	5,162,800			
北京美立方商贸有限公司	4,587,300	人民币普通股	4,587,300			
刘超	4,135,000	人民币普通股	4,135,000			
高天雨	4,030,200	人民币普通股	4,030,200			
重庆机电控股(集团)公司	3,843,252	人民币普通股	3,843,252			
刘欣	3,544,800	人民币普通股	3,544,8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家天下与北京华居天下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同受莫天全先生控制;南方同正于 2018 年 7 月 19 日与家天下签署《投票权委托协议》,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10,072,158 股股份的投票权委托给家天下行使,成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财务报表数据变动幅度达 30%以上(含 30%),且占公司报表日资产总额 5%以上(含 5%)或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含 10%)的项目分析:

资产表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变动幅度 _%	变动原因说明
货币资金	19,197,720.08	49,032,454.43	-60.85	主要是承兑汇票增多及在途材料增加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45,244,419.59	27,472,310.85	64.69	主要是账上银行承兑增多所致
预付款项	23,180,674.98	14,063,761.54	64.83	主要是在途的材料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7,137,162.61	16,632,582.71	-57.09	主要是缴纳了税款所致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幅度 _%	变动原因说明
营业收入	98,053,690.02	122,712,536.58	-20.09	主要受疫情影响所致
营业成本	88,813,022.33	107,839,827.98	-17.64	主要受营业收入减少所致
税金及附加	4,572,941.85	6,285,349.35	-27.24	主要受营业收入减少所致
管理费用	3,227,700.65	4,798,691.66	-32.74	主要受疫情影响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705,636.01	-17,808,681.60	不适用	主要是承兑汇票增多及在途材料增加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1 应收深圳市南方同正公司亏损补足款 155,567,888.90 元

根据深圳市南方同正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方同正)与家天下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刘悉承签订的《关于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在股份转让完成后三年内(即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以下合称"业绩承诺期"),南方同正应当促成本公司将本公司现有业务相关的所有资产,按照协议约定的方式转让给南方同正或其指定的其他主体,但转让价格不低于 6.8 亿元。无论因任何原因导致在业绩承诺期内的任意一个年度本公司现有业务发生亏损的,南方同正和刘悉承应当连带地以无偿捐赠的方式补偿本公司的亏损部分。本公司 2018 年度扣除非既有业务亏损金额为 155,567,888.90 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南方同正亏损补足款为 155,567,888.90 元。

根据南方同正与家天下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刘悉承签订的《关于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为保证南方同正履行股份转让协议中的各项义务(包括对本公司业绩亏损补偿款),南方同正公司将持有的本公司全部股份(10,072,158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6.57%)质押给家天下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南方同正大股东刘悉承将持有南方同正 10%的股份(对应 600.06 万元的出资额)质押给家天下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上述股份的质押权尚未解除。

3.2.2 应收重庆同正实业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款 6,654,275.64 元

本公司与重庆同正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正实业)、重庆特瑞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特瑞电池)、刘悉承、邱晓微签订《关于重庆特瑞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及债权债务抵销协议》,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同正实业股权转让款 6,654,275.64 元。为保证同正实业、刘悉承、邱晓微履行股权转让及债权债务抵销协议的股份转让价款支付义务和亏损补足义务 (深圳市南方同正投资有限公司与家天下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刘悉承签订了《关于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中约定的亏损补足义务),同正实业同意将受让所得的特瑞电池 580.00 万股股份质押给本公司,该股权质押手续已于 2019 年 3 月 14 日办理完毕,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股权仍质押给本公司。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莫天全
日期 2020 年 4 月 28 日

股票代码:600847　　股票简称:万里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7

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和决策权限概述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预计的独立意见》,公司审计委员会发表了同意的书面意见,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作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额及预计情况(单位:元)

1、2018 年及 2019 年发生额

1)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9 年发生额	2018 年发生额
巨江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材料		135,428.07
金华巨江贸易有限公司	材料	1,436,354.55	969,009.48

2) 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9 年发生额	2018 年发生额
巨江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商品		3,771,840.69
金华巨江贸易有限公司	商品	17,236,780.01	

2019 年公司与巨江电源科技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全资子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共计 18,673,134.56 元,未超过该年度已披露的预计金额。

2、预计 2020 年全年关联交易金额

根据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公司预计 2020 年全年向巨江电源科技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全资子公司采购零配件及商品不超过 1500 万元,向巨江电源科技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全资子公司销售商品不超过 8500 万元,合计不超过 10,000 万元。

二、预计关联方介绍及关联关系

(一)基本信息

1、巨江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781681667299E

法定代表人:王栋

注册资本:25687.5122 万元人民币

住所:浙江省兰溪市游埠镇工业园区

经营范围:UPS 电源、EPS 应急电源的研发、制造和销售;铅酸蓄电池的研发、制造与销售(不含开口式铅酸蓄电池等国家限制类、禁止类蓄电池的生产);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巨江电源总资产 1,137,440,205.73 元,净资产 427,625,396.43 元,主营业务收入 1,751,122,458.03 元,净利润 80,875,831.70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浙江科瑞达塑胶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781796477743 2

法定代表人:何亦仁

注册资本:2000 万元人民币

住所:浙江省兰溪市游埠镇工业园区

经营范围:塑料制品的研发、制造与销售,模具的研发、制造与销售。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科瑞达总资产 29,261,817.56 元,净资产 24,218,418.70 元,主营业务收入 116,290,829.31 元,净利润 6,201,981.29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3、金华巨江贸易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781590553341F

法定代表人:蒋仁海

注册资本:500 万元人民币

住所:浙江省兰溪市游埠镇山峰张柴埠江村

经营范围:汽车零配件、蓄电池、蓄电池辅料(除危险化学品、易制毒化学品、监控化学品)、铅、塑料制品、塑料原料、包装材料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金华巨江贸易总资产 520,894,163.18 元,净资产-4,076,051.92 元,主营业务收入 1,304,468,102.71 元,净利润-9,623,293.58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二)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由于间接持有我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刘悉承先生在巨江电源科技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适用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第三款的规定,认定巨江电源科技有限公司为我公司的关联法人。

浙江科瑞达塑胶有限公司及金华巨江贸易有限公司系巨江电源科技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三)关联方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人财务及资信状况良好,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日常交易中均能履行合同约定,其履约能力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1、定价原则和依据

交易双方遵循平等自愿、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原则,交易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并根据市场价格变化及时对关联交易价格做相应调整,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2、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关联交易协议由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在预计金额范围内签署。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